

警搗跨境賣淫 兼破黑幫陀地

拘28人包括兩主腦 揭「一條龍」式包住包食接送夜總會

為打擊黑社會活動及其收入來源，灣仔警區刑事部於上周五及周六(14日至15日)聯同入境處進行代號「幽域」及「犁庭掃穴」的執法行動，在區內成功搗破一個由黑幫操控的跨境賣淫集團，並瓦解一個同有黑幫背景企圖進行勒索的團夥，合共拘捕28人，當中包括兩名主腦及11名持旅遊證件由內地或其他地區來港的女子。該集團以「一條龍」式向性工作者提供起居飲食及接送至夜總會從事色情服務。警方強調對涉及三合會的罪行「零容忍」，會不遺餘力繼續循多方面及跨部門打擊。

◆香港文匯報記者 蕭景源

灣仔警區反黑組於上月接獲情報，指一個有黑幫背景的團夥操控一些持旅遊證件由內地或其他地區來港的女子從事賣淫活動。集團主要安排該些女子到夜總會陪坐或提供色情服務，並提供兩個位於灣仔區的單位作性工作者的宿舍用途。而該集團則由兩名主腦操控，另有多名成員擔當司機角色，平日負責

接送性工作者往來宿舍和夜總會，以及買外賣和日用品照顧起居等。

另一黑幫勒索司機收「保護費」

灣仔警區署理刑事總督察陳梓銓昨日表示，警方在調查期間，發現另一個同有黑幫背景的團夥，試圖勒索指該賣淫活動，勒索夜總會負責接送客人的司機，逼令他們每月支付1.5萬元作為「保護費」，否則會製造「麻煩」。

灣仔警區刑事部經部署，於上周五及周六(14日至15日)聯同灣仔警區反黑組、特別職務隊及入境處人員，一連兩日採取是次執法行動。其間派出人員成功「放蛇」搗破一個用作賣淫場所的夜總會，拘捕3男12女(26歲至55歲)，另又搜查該賣淫集團兩個供性工作者住宿的單位，當場拘捕兩名主腦及兩名外地女子(30至39歲)，並在全港多區再拘捕6名

(28歲至52歲)涉案男子，以及在一間無牌按摩院中拘捕3名(33歲至34歲)女子。

被捕的17女11男，年齡介乎26歲至55歲，他們分涉「經營賣淫場所」、「協助經營賣淫場所」、「違反逗留條件」、「控制他人而目的在於賣淫」、「協助控制他人而目的在於賣淫」及「串謀勒索」等罪。行動中，人員檢獲少量現金及一批懷疑與案件有關的手提電話。

警強調「零容忍」最高囚14年

警方強調會繼續打擊涉及黑社會的相關罪行。根據香港法例，操控他人賣淫或勒索均屬嚴重罪行，一經定罪，最高可判處監禁14年。另根據《刑事罪行條例》，任何人身為處所的擁有人或租客或其代理人，知道處所已經或者即將經營為賣淫場所，亦屬違法，一經定罪，可被判監7年，市民切勿以身試法。



◆警方搗破一個由黑幫操控的跨境賣淫集團，圖為其中一名被捕女子被帶署扣查。香港文匯報記者劉友光攝

警搗兩無牌酒吧 拘82人最大82歲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蕭景源)疫情之下，警方續於周末加強執法嚴防「犯案」。深水埗警區反三合會行動組、長沙灣分區雜項調查組及特遣隊根據線報及經



◆警搗長沙灣兩工廈無牌樓上吧拘82男女包括兩負責人。警方圖片

深入調查，前晚10時半採取代號「犁庭掃穴」的反罪惡行動，分別在長沙灣青山道489號至491號及長裕街12號兩個位於工業大廈的單位，搗破兩間無牌酒吧，合共拘捕82人，當中包括兩名負責人，他們分涉「無牌售賣酒類飲品」及「在沒有領有酒牌的處所飲酒」等罪被捕外，同涉違反「限業令」被發出定額罰款通知書。

兩名被捕的負責人，分別為姓黃(18歲)男子及姓陳(59歲)女子，同涉「無牌售賣酒類飲品」、「無牌藏有酒類飲品可供販賣用途」及「無牌經營卡拉OK場所」。另外被捕的80名顧客，分別為43男37女(18歲至82歲)，涉嫌「在沒有領有酒牌的處所飲酒」。

所有人另涉違反《預防及控制疾病(規定及指示)(業務及處所)規例》(第599F章)被發出定額罰款通知書。行動中，警方共檢獲13支烈酒、427支啤酒、328罐啤酒及一批音響設備等證物。82人經帶署通宵扣查後，昨已獲准保釋候查。

「納沙」升呢變颱風 周三料最低15度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蕭景源)熱帶氣旋「納沙」

昨連升兩級增強為颱風，至晚上天文台發出一號戒備信號，按目前移動路徑及風速預測，「納沙」今日(17日)在距離香港約400公里掠過，較先前預測更為接近珠江口一帶，其中心附近最高風速可達每小時145公里，僅差5公里便接近強颱風門檻，天文台會密切監察發展。同時，本港因受東北季候風及「納沙」共同影響，周初至中期風勢頗大，有幾陣驟雨，氣溫並逐步下降，市區將下降至攝氏19度左右，新界將再低幾度。



◆香港天文台預測颱風「納沙」今日下午在距離本港約400公里掠過。香港天文台網頁截圖

昨晚9時20分，天文台發出一號戒備信號，表示有一熱帶氣旋，在香港約800公里內，可能影響本港，離岸海域可能有強風。天文台預料今日風勢逐漸增強，並會視乎本港風力變化考慮改發三號風信號。市民在出門前應留意最新天氣消息，進行戶外工作、水上活動或行山的市民亦應留意天氣變化。

根據中央氣象台預測，「納沙」今日將轉向西南方向移動，逐漸向海南島南部一帶沿海靠近，並

將於周三(19日)白天掠過海南島南部海面，然後趨向越南北部。但目前尚未能完全排除登陸海南島的可能。

由於東北季候風與颱風「納沙」狹路相逢，香港天文台預測本港離岸會吹偏北強風，高地風力達到烈風程度，未來兩日氣溫逐步下降及有幾陣驟雨。據天文台「自動分區天氣預報」預測，本周三(19日)全港普遍氣溫會跌至攝氏20度以下，黃竹竹、西貢、東涌等更低至攝氏19度，打鼓嶺最低只得攝氏15度，而石崗、流浮山亦只得攝氏16度；但至周四(20日)氣溫開始回升。

欺山欺水亦出事 一婦遇溺一跌傷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蕭景源)強烈熱帶風暴「納沙」逼港，昨假期分在西貢塔門和離島東平洲，先後發生潛水遇溺及行山跌傷意外，兩女子分別陷入昏迷，由於情況危急兼路途遙遠，警方急召直升機救起兩名事主送往港島東區醫院救治，當中遇溺女子須留醫深切治療部，情況危殆。警方正對意外原因展開調查。



◆在塔門對出海面遇溺女子昏迷送院情況危殆。香港文匯報記者劉友光攝

昨日下午約1時26分，警方接報指一名姓鄧(32歲)女子在塔門與高流灣咀之間海面，懷疑遇溺，迅由同行潛水員救回艇上，但已陷入昏迷，姓黃(43歲)船長立即報警求助。由於情況危急，加上現場路途遙遠，政府飛行服務隊一架直升機奉召到場將事主吊起送東區醫院搶救。

相隔僅約8分鐘，警方在下午約1時34分再獲接行山人士報案，指同方一名姓楊(54歲)婦人在東平洲意外失足跌倒，因頭部着地當場陷入昏迷。政府飛行服務隊奉召再派出一架直升機到場協助拯救，將受傷婦人救起同送東區醫院救治，據悉女事主抵院前已恢復意識。

本月2日下午約2時，塔門對開的弓洲海面亦發生一宗懷疑潛水遇溺意外。一名年約30歲至40歲男子被釣魚船發現昏迷海面，載浮載沉，水警及消防到場將他救起送上黃石碼頭後，再由救護車送往萬宜水庫交直升機送往東區醫院搶救，惜返魂乏術。

由於死者當時赤膊上身、穿短褲及戴浮潛工具，疑是在現場附近玩浮潛期間意外溺斃。

「刷單」騙局爆不停 兩天四宗涉款47萬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蕭景源)警方兩日接獲4宗「刷單員」騙案。3男1女受害人合共損失47.2萬元，當中單一最高損失達36萬元；受害人在社交平台求職「中招」，充當所謂網購「刷單員」滿以為可輕鬆賺取佣金，詎料將金錢存入騙徒指定的銀行戶口擬用作刷單之用後，對方即捲款失聯。警方已將4案列作「以欺騙手段取得財產」跟進。

其中昨日報案求助的女受害人姓林(39歲)，報稱早前回應陌生人在社交平台上發出的招聘信息，透過充當網上刷單員，對方表示只要於網上社交平台點擊瀏覽推高商家名氣，便可賺取佣金，她不虞有詐，先後將約7.8萬元存入對方指定的銀行戶口以作平台購物之用，其間曾獲對方發放約2,000元的佣金，並藉機說事主投入更多金錢，終惹起林懷疑，於是向警方報案求助，但已損失約7.6萬元。

另外，3名墮入「刷單員」騙案的男事主，均於前日(15日)向警方報案，其中一名姓王(23歲)受害人指，他先後16次共將36萬元存入至對方指定的銀行戶口及「轉數快」賬戶；一名19歲男子則分20次將約6,000元存入至對方賬戶；另一名28歲男子則分38次將約3萬元存入對方11個本地銀行戶口。最終3人均被騙徒捲款並失去聯絡。

警方指出，騙徒的招聘廣告一般聲稱「搵快錢」、「高人工」、「即日出糧」或「在家工作」；對應徵者年齡及學歷要求低或無需工作經驗及履歷；不會提及實際職位或工作內容，並只提供即時通訊軟件或手機號碼聯絡方法。

有騙徒更會於受害人初次存款後以發放佣金來獲取受害人信任。警方呼籲市民，如有懷疑，應致電「防騙易18222」。

2022年第904號號外公告

預防及控制疾病(對若干人士強制檢測)規例 強制檢測公告

本人現行使《預防及控制疾病(對若干人士強制檢測)規例》(第599章,附屬法例J) (《規例》)第10(1)條所賦予的權力:

類別人士
(I) 指明任何曾於載列於衛生署衛生防護中心網頁上指明場所名單(《指明場所名單》) https://www.chp.gov.hk/files/pdf/cen_20221015.pdf 中的指明日期及時段身處指明地點的人士(不論以何種身分身處該等地點,包括但不限於全職、兼職和假期員工、住客、學生及訪客)為指明類別人士【見附註一】;

檢測的規定及程序
(II) 規定每位屬上述類別的人士,按以下規定及程序【見附註二】,進行就2019冠狀病毒病的整合前連續反應核酸檢測(《指明檢測》):
(a) 臨時流動採樣站的檢測:
(i) 在上述指明場所名單指明的「須進行檢測日期」,前往任何一間臨時流動採樣站【見附註三】;
(ii) 按臨時流動採樣站職員的指引進行指明檢測,包括提供鼻腔和咽喉合併拭子樣本;及
(iii) 保存載有檢測結果的電話短訊通知,並在訂明人員要求提供有關該人士進行指明檢測的資料時,提供有關電話短訊通知供其查核;

或
(b) 社區檢測中心/社區檢測站的檢測:
(i) 在上述指明場所名單指明的「須進行檢測日期」,於檢測中心/檢測站開放時間前往任何一間社區檢測中心/社區檢測站【見附註四】;
(ii) 按檢測中心/檢測站職員的指引進行指明檢測,包括提供鼻腔和咽喉合併拭子樣本;及
(iii) 保存載有檢測結果的電話短訊通知,並在訂明人員要求提供有關該人士進行指明檢測的資料時,提供有關電話短訊通知供其查核;

或
(c) 自行安排的檢測:
(i) 安排在一間化驗所進行指明檢測,而該化驗所必須是2019冠狀病毒病專科網頁上刊列的認可化驗所列表 https://www.coronavirus.gov.hk/pdf/List_of_recognised_laboratories_RTPCR.pdf 中的其中一間,就可就檢測結果發出電話短訊通知;
(ii) 在上述指明場所名單指明的「須進行檢測日期」,按該化驗所職員的指引進行指明檢測,包括提供鼻腔和咽喉合併拭子樣本(或就可就深喉噴液樣本進行檢測,提供深喉噴液樣本);及
(iii) 保存載有檢測結果的電話短訊通知,並在訂明人員要求提供有關該人士進行指明檢測的資料時,提供有關電話短訊通知供其查核;

或
(d) 以衛生防護中心派發到指明的地點的樣本瓶(如適用)進行的檢測:
(i) 從衛生防護中心索取樣本瓶收集瓶;
(ii) 按樣本收集包中的指引,用該瓶收集深喉噴液樣本(惟有關樣本不為深喉噴液樣本,除非有關檢測以深喉噴液樣本進行);
(iii) 在上述指明場所名單指明的「須進行檢測日期」,交出已採樣本的檢測樣本收集瓶至其中一個指定收集點【見附註五】;及
(iv) 保存載有檢測結果的電話短訊通知,並在訂明人員要求提供有關該人士進行指明檢測的資料時,提供有關電話短訊通知供其查核;

或
(e) 以索取的樣本瓶進行的檢測(只適用於可以深喉噴液樣本進行的檢測):
(i) 從指定郵政局、醫院管理局普通科門診診所或港鐵站設置的自動派發機【見附註五】的其中一間/台,索取樣本收集瓶;
(ii) 按樣本收集包中的指引,用該瓶收集深喉噴液樣本;
(iii) 在上述指明場所名單指明的「須進行檢測日期」,交出已採樣本的檢測樣本收集瓶至其中一個指定收集點【見附註五】;及
(iv) 保存載有檢測結果的電話短訊通知,並在訂明人員要求提供有關該人士進行指明檢測的資料時,提供有關電話短訊通知供其查核;

或
(f) 醫院管理局普通科門診診所的檢測(只適用於可以深喉噴液樣本進行的檢測):
(i) 在上述指明場所名單指明的「須進行檢測日期」,在醫院管理局的普通科門診診所,按照醫院管理局醫護人員的指示進行指明檢測;及
(ii) 保存載有檢測結果的電話短訊通知,並在訂明人員要求提供有關該人士進行指明檢測的資料時,提供有關電話短訊通知供其查核;

或
(g) 醫院管理局醫療設施的檢測(只適用於醫院管理局員工或指明場所名單第(II)(d)部分(如適用)中指明的類別人士):
(i) 在上述指明場所名單指明的「須進行檢測日期」,在醫院管理局任何醫療設施,按照醫院管理局醫護人員的指示進行指明檢測;及
(ii) 保存載於流動裝置的檢測結果報告或載有檢測結果的電話短訊通知,並在訂明人員要求提供有關該人士進行指明檢測的資料時,提供有關檢測結果報告或電話短訊通知供其查核;

或
(h) 衛生防護中心進行的檢測(只適用於由衛生主任核准的指明場所):
(i) 在上述指明場所名單指明的「須進行檢測日期」,按衛生主任的指示進行指明檢測,包括提供鼻腔和咽喉合併拭子樣本;及
(ii) 保存載於流動裝置的檢測結果報告或載有檢測結果的電話短訊通知,並在訂明人員要求提供有關該人士進行指明檢測的資料時,提供有關檢測結果報告或電話短訊通知供其查核;

(III) 規定每位屬上述類別的人士,應在合理可行範圍內,採取適當個人防疫措施包括佩戴口罩及保持手部衛生,以及除為進行指明檢測外處可能在確定檢測結果前留在其居住地點並避免外出;

《規例》第14(3)(b)條下指明的期間
(IV) 就上述第(I)部分中指明的類別人士,指明由上述指明場所名單指明的「須進行檢測日期」的翌日各自起計的30日期間;或因應惡劣天氣而延長的檢測期間【見附註六】翌日起的30日期間,為在不違反此公告的情況下,在《規例》下可發出強制檢測令的期間;

委任訂明人員
(V) 就本公告指明的類別的人士,委任醫務輔助隊隊員以及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所有公職人員執行《規例》下的職能(關於本公告下的規定者)【見附註七】。

附註一:
如果屬於上述第(I)部分中指明的類別人士,須根據《預防及控制疾病規例》(第599章,附屬法例A)第22條接受檢閱,在檢閱期間則無須從本公告中的規定。

如果屬於上述第(I)部分中指明的類別人士在須進行檢測日期在醫院或隔離設施接受治療或隔離,有關人士在知會醫護人員有關適用檢測要求並在住院或隔離期間遵照相關醫院或隔離設施的檢測安排的情況下,會獲視為已遵從強制檢測公告的規定。

上述第(I)部分中指明的類別人士如在2022年7月15日或之後取得2019冠狀病毒病的整合前連續反應核酸檢測或快速抗原測試的陽性檢測結果(《有關人士》),則無須按本公告的規定進行檢測。有關人士須向訂明人員按以下規定出示相關證明文件:
(a) 就曾在整合前連續反應核酸檢測中取得陽性檢測結果的人士——出示相關載有陽性檢測結果的電話短訊通知;或
(b) 就曾在快速抗原測試中取得陽性檢測結果的人士——出示在政府「2019冠狀病毒病快速抗原測試陽性結果人士申報系統」作出申報後獲發的電話短訊通知或隔離令。

如有關人士未能出示相關證明文件,則仍須按本公告的規定進行檢測。

附註二:
上述第(I)部分中指明的類別人士如獲註冊醫生發出醫生證明書(《有關醫生證明書》),證明其因健康原因而未獲按第(II)部分中指明的規定及程序使用深喉噴液樣本進行指明檢測,則可按以下規定及程序使用深喉噴液樣本進行指明檢測:
(a) 以索取的樣本瓶進行的檢測:
(i) 從指定郵政局、醫院管理局普通科門診診所或港鐵站設置的自動派發機【見附註五】的其中一間/台,索取樣本收集瓶;
(ii) 按樣本收集包中的指引,用該瓶收集深喉噴液樣本;
(iii) 在上述指明場所名單指明的「須進行檢測日期」,交出已採樣本的檢測樣本收集瓶至其中一個指定收集點【見附註五】;及
(iv) 保存載有檢測結果的電話短訊通知及有關醫生證明書,並在訂明人員要求提供有關該人士進行指明檢測的資料時,提供有關電話短訊通知及有關醫生證明書供其查核;

或
(b) 醫院管理局普通科門診診所的檢測:
(i) 在上述指明場所名單指明的「須進行檢測日期」,在醫院管理局的普通科門診診所,按照醫院管理局醫護人員的指示進行指明檢測;及
(ii) 保存載有檢測結果的電話短訊通知及有關醫生證明書,並在訂明人員要求提供有關該人士進行指明檢測的資料時,提供有關電話短訊通知及有關醫生證明書供其查核;

或
(c) 自行安排的檢測:
(i) 安排在一間化驗所進行指明檢測,而該化驗所必須是2019冠狀病毒病專科網頁上刊列的認可化驗所列表 https://www.coronavirus.gov.hk/pdf/List_of_recognised_laboratories_RTPCR.pdf 中的其中一間,就可就檢測結果發出電話短訊通知;
(ii) 在上述指明場所名單指明的「須進行檢測日期」,按該化驗所職員的指引進行指明檢測;及
(iii) 保存載有檢測結果的電話短訊通知及有關醫生證明書,並在訂明人員要求提供有關該人士進行指明檢測的資料時,提供有關電話短訊通知及有關醫生證明書供其查核。

附註三:
各個臨時流動採樣站的位置、開放時間及服務對象(如適用)載於 https://www.coronavirus.gov.hk/chi/early-testing.html。

附註四:
各個社區檢測中心/社區檢測站的位置及開放時間載於 https://www.communitytest.gov.hk/zh-HK。

附註五:
派發樣本收集瓶的郵政局、普通科門診診所及港鐵站的位置和開放時間,以及樣本收集地點及時間載於 https://www.coronavirus.gov.hk/chi/early-testing.html。

附註六:
若在進行指明檢測期間的任何時間,三號或以上熱帶氣旋警告信號懸掛,或紅/黑色暴雨警告信號或政府公布的「超強颱風後的極端情況」生效,進行指明檢測的期間將會延長一天(《因應惡劣天氣而延長的檢測期間》)。

附註七:
在《規例》下,衛生主任無委任便可執行關於強制檢測公告下的規定的職能。